



Pacific Online Limited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43)

2008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8
董事會報告	12
企業管治報告	26
獨立核數師報告	36
綜合資產負債表	38
資產負債表	39
綜合收益表	40
綜合權益變動表	41
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3
財務摘要	8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懷仁先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何錦華先生
王大鑫先生
張聰敏女士
叢樹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白泰德先生
雷鳴先生

公司秘書

王克戎先生

授權代表

王大鑫先生
王克戎先生

合規顧問

益華証券有限公司

審核委員會

徐耀華先生 (主席)
白泰德先生
雷鳴先生

薪酬委員會

徐耀華先生 (主席)
白泰德先生
雷鳴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永亨銀行
中國招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法國巴黎銀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股份過戶登記處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
26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州天河區
石牌西路1至7號
廣東太平洋電子科技廣場11樓
郵編：510630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二期
807室部分

本集團門戶網站網址

www.pconline.com.cn
www.pcauto.com.cn
www.pcgames.com.cn
www.pclady.com.cn
www.pckids.com.cn

網址

corp.pconline.com.cn

股份代號

543



主席報告

於回顧年度，我們繼續穩步增長。本集團的收入由人民幣236,800,000元上升37%至人民幣324,600,000元。毛利率維持73%的穩定水平，去年則為72%。經營利潤由人民幣114,200,000元上升20%至人民幣137,500,000元。

我們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由人民幣91,000,000元輕微下跌至人民幣88,300,000元，主要由於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升值，而我們首次公開售股所得款項均存放於港元／美元戶口，導致外匯虧損人民幣36,800,000元。

本集團IT門戶網站太平洋電腦網的收入由人民幣159,700,000元上升24%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8,100,000元。太平洋電腦網的表現持續強勁，此乃由於我們透過質素改善及提供更廣泛的信息的多樣化產品及品牌，成功鞏固作為中國領先的專門內容門戶網站所致。

本集團汽車門戶網站太平洋汽車網的收入由人民幣67,700,000元上升59%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7,600,000元。中國的汽車市場經歷了迅速的增長。太平洋汽車網乃汽車廣告網站的公認行業領袖，而我們能利用太平洋汽車網的領導地位並善用互聯網廣告支出增加這一優勢。

本集團較新的門戶網站（如太平洋遊戲網、太平洋女性網及太平洋親子網）於二零零八年的表現亦令人鼓舞。收入上升超過100%，無疑成為我們主要的增長動力之一。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動用任何上市所得款項，所有款項均存放於港元／美元戶口。由於去年經濟環境不穩，我們並無進行任何積極的收購或投資。然而，我們仍慎重地尋找可為本集團經營業務締造協同效益及補充本集團組合的收購機會。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人民幣64,700,000元，相等於每股人民幣7分，股息支付比率為73%。然而，未來股息分派將視乎本集團未來盈利、財政狀況、現金需求及可供取得的現金等因素而定。日後任何股息宣派或分派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反映本集團過往宣派或分派的股息，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目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良好。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淨現金約人民幣623,600,000元，且對外並無債務。由於我們擁有充足的業務內部所得現金流量，本公司建議變更原本撥作我們業務擴充及一般營運資金的部分首次公開售股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刊發之另一公告。本公司亦建議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派付特別股息人民幣249,400,000元，相等於每股人民幣27分。



主席報告

於二零零九年，我們預期中國的互聯網廣告業務仍然充滿挑戰。我們將會繼續發展及推出新網站，並豐富我們網站的內容。本集團將會擴充不同區域辦事處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以配合我們的發展。憑藉高度的市場知名度，我們已準備就緒，藉以把握營商機遇。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不斷支持本集團的全體股東及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全體僱員，致以衷心的謝意。

主席

林懷仁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與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一類業務，即提供不同商品的互聯網廣告服務。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中國境內客戶。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部或地理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收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廣告服務		
— 電腦及其他IT相關產品	198,108	159,731
— 汽車產品	107,554	67,681
— 其他產品	18,946	9,418
	324,608	236,830

收入

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6,800,000元上升37%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4,600,000元。本集團IT門戶網站太平洋電腦網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9,700,000元上升24%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8,100,000元。本集團汽車門戶網站太平洋汽車網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700,000元上升59%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7,600,000元。本集團其他經營業務(如遊戲、女性、親子及其他門戶網站)的收入上升101%。太平洋電腦網及太平洋汽車網的收入佔總收入的94%。收入上升，反映本集團門戶網站的瀏覽量及受歡迎程度增加，以及廣告商逐漸接納以互聯網作為宣傳及推銷產品及形像的有效平台。

收入成本

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6,100,000元上升33%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200,000元。收入成本上升是由於為吸引較大型的廣告合同而增加向廣告代理支付的銷售佣金所致。員工成本亦上升，主要由於為應付業務拓展而增加員工人數所致。此外，隨著五個門戶網站越來越受互聯網用戶歡迎，本集團增加頻寬容量及服務器以應付五個門戶網站較高瀏覽量的需求，因此，電信開支亦有所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與市場推廣成本

銷售與市場推廣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300,000元上升46%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000,000元。此增幅主要由於銷售部員工成本增加，以應付較大客戶群並為客戶提供更佳服務所致。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亦增加，以提升五個門戶網站在互聯網用戶及品牌廣告商中的知名度。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400,000元上升77%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900,000元。此增幅主要由於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所產生的開支及與上市相關的開支(比如合規成本及專業費用)所致。上一年度相同期間並未全面呈列有關開支項目。

產品開發開支

產品開發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00,000元增加383%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00,000元。此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在北京設立一個新研發中心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以及與開發多款Web2.0產品相關的額外開支所致。

融資收入及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承受融資虧損淨額人民幣19,9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出現融資成本淨額人民幣5,700,000元。融資虧損淨額主要歸因於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36,800,000元。本集團以人民幣作為其功能貨幣，然而，首次公開售股所得款項卻以港元／美元計值。由於於二零零八年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升值，本集團錄得與以港元／美元計值的首次公開售股所得款項貶值有關的外匯虧損。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400,000元上升68%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200,000元。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6%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此增幅主要由於本公司就稅項目的而言不可扣稅的滙兌虧損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年度利潤

年度利潤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000,000元減少3%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300,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率為38%，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率則為27%。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形式的財務資源達人民幣623,6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639,100,000元）。本集團大部分財務資產乃以港元／美元持有，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計息借貸。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電腦及服務器及無形資產增加達人民幣6,500,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類似項目達人民幣4,800,000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林懷仁先生（「林先生」），5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Pac Tech Investment Co. Ltd.的董事及控股股東。林先生於一九七五年獲頒授埃爾帕索德州大學理學士學位。彼在本地及海外擁有豐富的一般管理經驗，於信息科技界擁有逾10年經驗。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九年間，彼擔任Dean Witter Reynolds Inc.副總裁及董事，並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一年間，出任里昂證券有限公司董事一職。林先生為本集團的其中一名創辦人，自一九九七年起在開發本集團的業務上擔當重要角色，並帶領本集團成為中國具領導地位的專門內容門戶網站之一。

何錦華先生（「何先生」），5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Treasure Field Holdings Limited的董事及控股股東。何先生於一九七六年獲頒授伊利諾州立大學科學學士學位。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和協助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何先生為本集團的其中一名創辦人，由一九九七年起在開發本集團的業務上擔當重要角色，並於信息科技界擁有逾10年豐富的管理經驗。

王大鑫先生（「王先生」），3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王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頒授加州（柏克萊）大學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獲頒授哥倫比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負責本集團財務和會計管理。彼現為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紐約交易所及台灣交易所上市）董事會的監督人。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間，王先生的年薪由400,000港元調整至848,000港元。此變動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而披露。

張聰敏女士（「張女士」），4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營運官，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張女士於一九九一年獲頒授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化學分析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成為中國廣州天河區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會常委。張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前，為廣東太平洋電子科技廣場有限公司市場部經理兼助理總經理。張女士在營運管理工作及信息科技界積逾10年經驗，並在本集團擔任多個管理職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間，張女士的年薪由人民幣866,000元調整至人民幣912,000元。此變動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而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叢樹健先生（「叢先生」），5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叢先生於一九七五年獲奧斯汀德州大學頒授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彼在加拿大、香港和中國發展迅速的信息科技界積逾30年經驗。叢先生負責信息科技的商業應用，以及互聯網與電子商貿的發展。叢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在信息科技服務行業出任數個主要的高級管理職位。彼曾在加拿大工作達18年之久，曾出任加拿大安大略省農業及食品部應用程式開發經理至一九九六年。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間，叢先生的年薪由人民幣957,480元調整至人民幣1,008,480元。此變動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而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徐先生」），59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加盟本集團。徐先生分別於一九七五年及一九七六年在諾克斯維爾田納西大學取得理學士（工業工程學）學位及工程學碩士（工業工程）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參加美國哈佛大學肯尼地政府管治研究院的政府高級經理管理學課程。彼自一九九八年起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徐先生於金融及行政、企業及策略規劃、信息科技及人力資源管理方面具有逾20年廣泛的經驗，並曾於不同的國際性公司任職。彼於一九九四年加盟香港聯交所為財務及運作服務科執行總監，並於一九九七年成為行政總裁。於加入香港聯交所以前，彼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擔任要職。彼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主席。由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彼為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諮詢顧問及理事。在二零零八年九月辭任為新昌管理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徐先生現時為以下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公司名稱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慧峰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滙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

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

（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由Melco PBL Entertainment (Macau) Limited易名）

ATA Inc.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白泰德先生（「**白先生**」），5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白先生畢業於喬治城大學（B.S.F.S.）和哥倫比亞大學（M.B.A.）。彼為喬治城大學國際關係學院顧問團成員。白先生現時為Latitude Capital Group的主席。彼現時亦出任多間非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為以下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公司名稱

安利控股有限公司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Nam Tai Electronic & Electrical Products Limited

由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白先生為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高級顧問，而由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亦為野村亞洲證券董事長。由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白先生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主席，並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為香港聯交所董事會成員。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間，白先生曾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諮詢委員會成員，亦是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諮詢委員會成員。自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白先生擔任嘉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期間亦同時出任該集團多個董事會和營運職位，包括SCMP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南華早報出版有限公司督印人、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副主席、Kuok Philippines Properties副主席、中國國際貿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嘉里建設有限公司董事。在加入嘉里集團之前，於一九九零至一九九七年間，白先生擔任J.P. Morgan Inc.董事總經理，兼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主席。在香港J.P. Morgan任職期間，白先生乃Bank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董事和香港銀行公會理事。白先生在亞洲工作的經驗積逾20年。

雷鳴先生（「**雷先生**」），62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雷先生畢業於紐約科技大學（BSEE），並取得普林斯頓大學碩士學位及Drexel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二零零二年一月起，雷先生擔任Dynasty Capital Services LLC（Consulting）董事總經理，現時為敏迅科技公司（Mindspeed Technologies Inc.）（在納斯達克上市，全球電信集成電路先驅）的董事。自二零零二年三月起，彼共同創立移通半徑技術公司（Mobile Radius Inc.）並為該公司的董事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由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期間，雷先生出任GSM協會中國區會長，該會會員包括Vodafone、中國移動、NTT DoCoMo和T-mobile等650多間流動通訊營運商，以及諾基亞、西門子、愛立信、微軟及英特爾等200多間製造商。作為會長，雷先生向全球董事會匯報，該董事會成員(其中包括)和記黃埔集團、T-Mobile及SingTel Mobile的代表。雷先生擔任會長期間，與以往不能兼容的標準包括WCDMA/GSM及TD-SCDMA建立策略聯盟，成功協調亞洲、歐洲和美國成員的利益。在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一年十月期間，雷先生亦擔任高通公司(Qualcomm)大中華地區(世界最大流動電訊市場)主席，以及由一九八九年一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期間出任全球通通訊有限公司(Globalstar Communications Limited)業務發展副主席。

高級管理層

陸悟卿(「陸女士」)，40歲，本集團首席行政官，在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陸女士在加入本集團前，於廣東太平洋電子科技廣場有限公司行政部擔任總經理助理。陸女士在一九九零年獲頒授中山大學電腦軟件學士學位。

王克戎(「王先生」)，43歲，本集團公司秘書及財務官。王先生在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在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在國際會計公司及一家香港上市公司工作。王先生獲英國雷丁大學頒授經濟及會計學士學位。

范增春(「范女士」)，38歲，本集團會計總監，在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范女士於加入本集團前，於廣東太平洋電子科技廣場有限公司任職高級會計經理。范女士為合資格(企業)會計師及認可內部審計師。范女士畢業於浙江冶金經濟專科學校，並獲頒授經濟系工業經濟專業專科證書。

葉榮剛(「葉先生」)，34歲，本集團技術發展總監，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具有Sun Certified Enterprise Architect資格。葉先生在信息科技及互聯網服務範疇積逾10年經驗，現負責策略規劃及網站系統建築。在加入本集團前，葉先生在一家香港信息科技服務公司及一家網上經紀公司擔任技術要職。葉先生曾在美國Lotus Development Corporation任職高級軟件工程師三年至一九九九年。葉先生畢業於麻省理工學院，在一九九六年分別獲頒授電機工程學及電腦科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年度報告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條法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現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上市日期」）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完成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集團重組後，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協議，本公司通過換股收購裕向實業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成為現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提供互聯網廣告服務。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年內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40頁的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分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7分（「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享有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及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必須確保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財務摘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資產、負債及資產減負債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載於本年報第86頁。本摘要不屬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與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與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本公司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了一項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推動力與獎勵。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概要如下：

詳情	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
1. 目的	表揚本集團執行董事、若干高層管理人員及僱員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以及挽留可對本集團長期增長與盈利作出重要貢獻的人士。	授權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推動合資格人士的績效表現，使其持續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服務，精益求精，同時鼓勵該等人士累積資本及持有股權，使其更加努力促使公司利潤增長，藉以促進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2. 參與者	本集團任何執行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僱員。	董事會全權認為曾對本公司或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董事（不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亦不論獨立與否）、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任何諮詢人或顧問（不論為受僱、合約或義務性質，亦不論有否收取酬勞）。
3. 可供發行普通股總數	50,000,000股股份，而公司不得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再授出任何購股權。	95,000,000股股份，分別為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及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3%。
4. 各參與者權益最高限額	由董事會釐定。	倘向參與者授出或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截至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內悉數行使有關人士獲授及將會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超過已發行股數1%，則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另行批准。 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或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截至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內悉數行使有關人士獲授及將會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 (a) 合共超過有關已發行股份類別之0.1%；及 (b) 根據股份於每次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之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 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董事會報告

詳情	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
5. 獲授購股權後認購證券的期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決定並知會獲授人的期間內行使，但從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除非為遵守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內提早終止條文的緣故。	購股權可於董事決定並知會獲授人的期間內隨時行使，但從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除非為遵守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內提早終止條文的緣故。
6. 行使購股權前的最少持有期限	購股權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如下： 最短期限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起計 首階段購股權：已 24個月後 授購股權總數三分 之一 授出日期起計 第二階段購股權： 36個月後 已授購股權總數另 三分之一 授出日期起計 第三階段購股權： 48個月後 已授購股權總數餘 下三分之一	已授出購股權不設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少期限，除非董事另作規定。
7. 接納要約	所授出的購股權須自授出日期起14日內就每份授出支付1港元後接納。	所授出的購股權須自授出日期起28日內就每份授出支付1港元後接納。
8. 行使價	由董事會釐定。	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提呈授予購股權當日(必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普通股收市價；或(ii)緊接提呈授予購股權當日止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普通股平均收市價；及(iii)普通股股份面值。
9. 計劃剩餘年期	於招股章程付印前一日期限屆滿。	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有效期10年。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變動情況如下：

(a) 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 已行使/ 註銷	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張聰敏女士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1.52	5,292,000	—	—	—	5,292,000
			1.97	5,292,000	—	—	—	5,292,000
			2.27	5,292,000	—	—	—	5,292,000
				15,876,000	—	—	—	15,876,000
叢樹健先生								
叢樹健先生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1.52	1,004,333	—	—	—	1,004,333
			1.97	1,004,333	—	—	—	1,004,333
			2.27	1,004,334	—	—	—	1,004,334
				3,013,000	—	—	—	3,013,000
				18,889,000	—	—	—	18,889,000
僱員								
僱員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1.52	10,349,000	—	—	(1,242,000)	9,107,000
			1.97	10,349,000	—	—	(1,242,000)	9,107,000
			2.27	10,342,000	—	—	(1,239,000)	9,103,000
				31,040,000	—	—	(3,723,000)	27,317,000
總數				49,929,000	—	—	(3,723,000)	46,206,000

*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b) 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

自採納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以來，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並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的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會報告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概無限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認股權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聯交所購回其26,29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已於購回後註銷，因此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已減少，減幅為該等股份的面值。

進行購回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總數	每股購回價		已付總代價 (不包括交易成本)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八年七月	23,674,000	1.55	1.44	35,667,780
二零零八年八月	50,000	1.44	1.44	72,000
二零零八年九月	2,566,000	1.50	0.90	2,639,420
	26,290,000			38,379,2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年內購回股份乃由董事根據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授予的授權進行，此舉旨在提升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對股東整體有利。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繳入盈餘及保留盈利，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額為人民幣679,300,000元。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條法律，經綜合及修訂），股份溢價賬及保留盈利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在緊隨建議分派任何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必須仍有能力支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佔年度銷售總額19%，而最大客戶則佔其中5%。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年度採購總額72%，而最大供應商則佔其中33%。

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及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674名僱員（二零零七年：559名），較二零零七年增加21%。員工數目增加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擴充經營業務所致。本集團按資歷及年資等因素釐訂員工薪酬。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林懷仁先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何錦華先生

王大鑫先生

張聰敏女士

叢樹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白泰德先生

雷鳴先生



董事會報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7(1)條，王大鑫先生、張聰敏女士及叢樹健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徐耀華先生、白泰德先生及雷鳴先生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報告日期均屬獨立。

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各自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年期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除非及直至由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為止。本公司已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書，任期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好／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林懷仁先生	好倉	受控制法團所持有的權益	256,576,000	(1)	27.77%
	好倉	聯同他人持有的權益	5,373,000	—	0.58%
			261,949,000	—	28.35%
何錦華先生	好倉	受控制法團所持有的權益	86,016,000	(2)	9.31%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50,000	—	0.09%
	好倉	配偶權益	1,102,000	(3)	0.12%
			87,968,000	—	9.52%
叢樹健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0,000	—	0.02%

附註：

- (1) Pac Tech Investment Co. Ltd.實益擁有該等股份。Pac Tech Investment Co. Ltd.乃林懷仁先生的一家受控制法團。
- (2) Treasure Field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該等股份。Treasure Field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何錦華先生擁有80%及其配偶楊玉珍女士擁有20%。
- (3) 何錦華先生被視為透過其配偶楊玉珍女士的權益擁有本公司1,102,000股股份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

(2)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 廣州英鑫計算機科技交流有限公司（「廣州英鑫」）

董事姓名	好／淡倉	身份	於廣州英鑫的 股份數目	佔廣州英鑫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張聰敏女士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80,000	40%

(3)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 實物結算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好／淡倉	身份	授出購股權所涉及 相關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張聰敏女士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5,876,000	1.71%
叢樹健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013,000	0.32%

附註：上市規則規定的上述購股權詳情已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內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而被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授出或行使任何權利。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的購股權計劃披露事項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獲取利益的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有關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取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權益的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好／淡倉	身份	於本公司的 普通股數目	附註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Pac Tech Investment Co. Lt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56,576,000	(1)	27.77%
馬木蘭女士	好倉	配偶權益	256,576,000	(2)	27.77%
	好倉	聯同他人持有的權益	5,373,000	—	0.58%
			261,949,000	—	28.35%
奔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5,024,000	(3)	24.36%
王克楨先生	好倉	受控制法團所持有的 權益	225,024,000	(3)	24.36%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3,136,000	—	2.50%
			248,160,000	—	26.86%
譚穗明女士	好倉	配偶權益	248,160,000	(4)	26.86%
Treasure Field Holdings Limite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6,016,000	(5)	9.31%
楊玉珍女士	好倉	配偶權益	86,866,000	(6)	9.40%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102,000	—	0.12%
			87,968,000	—	9.52%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Pac Tech Investment Co. Ltd. 的權益亦已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一節披露為林懷仁先生的權益。
- (2) 馬木蘭女士被視作透過其配偶林懷仁先生的權益而於256,57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奔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實益擁有該等股份。奔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王克楨先生的一家受控制法團。
- (4) 譚穗明女士被視作透過其配偶王克楨先生的權益而於248,1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Treasure Field Holdings Limited 的權益亦已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一節披露為何錦華先生的權益。
- (6) 楊玉珍女士被視作透過其配偶何錦華先生的權益而於86,86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外（彼等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一節），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或其各自之聯繫人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董事獲委任以董事身份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的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並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亦以架構合約形式進行持續關連交易（「架構合約交易」）。

本集團根據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太平洋電腦信息諮詢有限公司訂立的架構合約，通過廣州英鑫、廣東太平洋互聯網信息服務有限公司（「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的附屬公司從事網上廣告業務。本公司執行董事張聰敏女士持有廣州英鑫40%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廣州英鑫是張女士的聯繫人，亦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架構合約是本集團的法律架構及業務運作的基本元素。董事相信，基於本集團結構的性質，廣州英鑫、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的附屬公司的本集團財務業績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猶如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該等公司的業務所創造的經濟利益也歸本公司所有。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架構合約進行的交易（技術支援、信息諮詢及技術服務）金額約為人民幣151,008,000元，已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對銷。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議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如下：

- (I)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的持續交易（「該等交易」）已經：
 - a) 由本集團於日常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由本集團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及
 - c) 由本集團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各項協議訂立，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II) 架構合約交易已按架構合約的相關條文訂立；架構合約的條款維持不變，並與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一致；廣州英鑫並無向其股東派付任何股息；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訂立、重續及／或「重複應用」的任何新架構合約安排就本公司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亦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就財務資料執行協定程序的聘用」的基準，抽樣就該等交易及架構合約交易進行若干調查程序。核數師已根據協定程序向董事會滙報據實抽樣調查結果。

核數師已向董事會滙報：

- (a) 該等交易及架構合約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
- (b) 該等交易及架構合約交易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
- (c) 該等交易的金額並無超過相關的上限；及
- (d)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廣州英鑫並無向其法定股權擁有人支付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核數師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林懷仁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有效管理及提升股東價值及投資者信心的重要一環。本公司已在饒富經驗及盡忠職守的董事會領導下，透過有效的內部監控，採取積極進取方針強化企業管治常規、提高對股東的透明度，並維持對股東的問責性。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訂明的原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該條文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能須分立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除外。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及有關偏離上述條文的詳情於下文概述。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用於本公司業務進程及發展的企業管治標準及常規，亦會定期審閱該等標準及常規，以確保該等標準及常規遵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配合最新發展。

A. 董事會

A.1 責任及職權委託

本公司的整體業務歸董事會管理及監控。董事會負責制訂政策、策略及計劃，在創造價值上提供領導，並代表股東監察本公司的財務表現。董事會忠實履行彼等之職務，並遵守適用規則及規例，客觀地作出決定，並一直作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行動。

全體董事可及時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任何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經向董事會作出合理要求後，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保留其在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的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務、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尤其該等涉及權益衝突的重大交易）、財務資料、董事的委任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在首席執行官領導下由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亦已將一系列職責委託予該等高級職員以執行董事會的決策。董事會定期檢討獲指派的職能及工作。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上述高級職員必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A.2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本集團具備符合本公司業務需要及進行獨立判斷的適當所需技巧及經驗。

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林懷仁先生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何錦華先生

王大鑫先生

張聰敏女士

叢樹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白泰德先生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雷鳴先生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關係。

董事名單 (按類別劃分) 已載於本公司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內。董事之履歷詳情及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於本年報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中披露。

全體董事 (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其關於最少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亦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建議之最佳常規，董事會中至少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指導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管理事宜，擔任董事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的實際發展作出不同貢獻。

本公司已收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A.3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能須分立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林懷仁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由於林先生為集團創辦人之一，於互聯網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故董事會相信，林先生兼任二職，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有利本集團持續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

董事會認為，現時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角色的架構，將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

A.4 委聘、重選及罷免董事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該等合約將一直持續，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以終止合約為止。本公司已向其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相關的委任函件，訂明彼等的委任年期。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

本公司已將董事之委聘、重選及罷免之程序及步驟載入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而為填



企業管治報告

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任何新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而董事會在現有董事會上額外委任之任何新董事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根據上文所述，王大鑫先生、張聰敏女士及叢樹健先生須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該等董事。連同本年報寄發的本公司通函已載有該等董事的詳細資料。

儘管本公司未成立提名委員會，但董事會整體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發展並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監察董事的聘任及繼承方案，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此外，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程序作為書面指引，為董事會評估及挑選候選董事時，提供正式、審慎及透明的程序。倘董事會出現空缺，董事會將參照建議候選人的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時間貢獻、本公司的需要及其他有關法定規定及規例而進行甄選程序。如有需要，董事會可能考慮委聘外部招聘公司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召開一次會議，出席者包括林懷仁先生、何錦華先生、王大鑫先生、張聰敏女士、叢樹健先生、徐耀華先生及雷鳴先生，會議(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確保董事會具備全面的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以切合本公司的業務要求；(ii)建議重新委任該等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及(iii)評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A.5 董事就職介紹及持續發展

所有本公司董事均會接受就職介紹，確保其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瞭解，且充份明白董事於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的職責及責任。有關就職介紹一般以參觀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及／或與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層會面作補充。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改變之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安排向董事提供額外簡介及專業發展。

A.6 董事會會議

A.6.1 董事會常規及會議進程

定期董事會會議的時間表一般都會事先與董事協議以確保出席。此外，定期董事會會議的通告，會於會議舉行前最少14天向董事發出。而其他董事會會議則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

每次會議的議程初稿，連同會議通告一般會寄發予所有董事，讓彼等有機會在議程上加入其他將在會議上討論之事宜。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合適、完整及可靠的資料會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最少3天寄送予董事，使董事可得知本集團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並使彼等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於有需要時個別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層。

主席及其他相關高級管理層一般會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本公司其他主要方面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撰寫及存置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議紀錄初稿一般會於每次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向董事傳閱，而最終本會供董事公開查閱。

根據董事會現行常規，凡有任何重大交易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之利益衝突，將由董事會正式召開會議審議及處理。本公司現時之組織章程細則亦載有條文規定董事就批准有關該等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於當中有重大權益之交易時放棄投票及不計算在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企業管治報告

A.6.2 董事之董事會會議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約每季一次）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表現、收購及投資，以及其他相關事宜。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之董事會會議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數目
執行董事	
林懷仁先生	4/4
何錦華先生	4/4
王大鑫先生	4/4
張聰敏女士	4/4
叢樹健先生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4/4
白泰德先生	3/4
雷鳴先生	4/4

A.7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自行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自訂守則」），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所有董事亦確認彼等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標準規定。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掌握本公司及其證券的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的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制訂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B.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兩個董事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具有明文的職權範圍，可應要求提供予股東查閱。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向董事會滙報其決定或推薦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裕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可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諮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B.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徐耀華先生、白泰德先生及雷鳴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i)向董事會提供以下範疇的建議：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及為發展該等薪酬政策及架構而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ii)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提供建議；及(iii)參考公司目的及目標，檢討及批准以表現為本的薪酬。

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並向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就該等薪酬政策及架構及薪酬方案建議，諮詢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財務報表附註19。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就(i)本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及(ii)向本公司董事派發酌情花紅進行檢討及提出建議。

年內，成員於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數目
徐耀華先生(主席)	2/2
白泰德先生	1/2
雷鳴先生	2/2



企業管治報告

B.2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徐耀華先生、白泰德先生及雷鳴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徐耀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相關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成員概非本公司現時外部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職務主要是(i)於提交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以及考慮任何本集團財務職員或外部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項目；(ii)審閱及監察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過程的效能；(iii)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iv)審閱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與高級管理層舉行四次會議，並履行下列主要任務：

- 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相關審核發現；及
- 就委任專業會計師行履行內部審核職能及考慮有關委任的條款及條件提出推薦意見。

外部核數師獲邀出席其中兩次會議，就審核及財務報告產生的問題與審核委員會進行討論。

年內，成員於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數目
徐耀華先生(主席)	4/4
白泰德先生	4/4
雷鳴先生	4/4



企業管治報告

C.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告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所需披露事項，呈報平衡、清晰及易明的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以供董事會審批。

董事已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概無任何可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方面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D. 內部監控

董事會整體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亦負責維持足夠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並按年檢討有關系統的成效。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旨在促進高效的營運、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及保障本集團的資產。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及評估監控程序、監察任何風險因素，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任何發現及應對變化及已識別風險的措施。

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對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審閱。

E. 外部核數師及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部核數師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以及其有關薪酬概述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人民幣)
審核服務	2,680,000
非審核服務	800,000



企業管治報告

F.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董事會相信，保持透明度並及時披露本集團資料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策，及加深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與本公司的現有及潛在投資者發展及維持持續的投資者關係亦至為重要。

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corp.pconline.com.cn>」，作為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其中張貼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的資料及更新、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供公眾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可直接致函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二期807室部分。查詢將獲詳盡即時處理。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的主要機會。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或其他成員一般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本公司的其他股東會議以解答問題。

本公司不斷促進與其投資者的溝通及關係。指定的高級管理層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對話以讓彼等知悉本集團的發展。

G. 股東的權利

作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本公司將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供股東考慮及表決。另外，組織章程細則載有股東要求董事會就要求所指任何業務的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實施上市規則的修訂後，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隨即於聯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http://corp.pconline.com.cn>)的網站上公佈。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致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38至第85頁的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6	13,540	11,350
無形資產	7	947	1,5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9	2,785	2,668
		17,272	15,603
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10	1,640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9,726	77,701
受限制現金	12	10,252	—
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12	30,509	18,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582,854	621,057
		724,981	716,758
總資產		742,253	732,361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與儲備			
普通股	13	8,737	8,986
儲備	14		
— 擬派特別股息	23	249,402	—
— 其他		301,270	565,227
保留盈利	15		
— 擬派末期股息	23	64,660	70,965
— 其他		31,412	20,003
總權益		655,481	665,181
流動負債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40,848	29,251
客戶預付廣告訂購費用	17	23,322	26,946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602	10,983
總流動負債		86,772	67,180
總權益與負債		742,253	732,361
淨流動資產		638,209	649,57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55,481	665,181

林懷仁
董事

王大鑫
董事

第43至第85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8	95,815	88,286
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10	1,640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12,845	25,799
受限制現金	12	10,25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476,397	539,754
		601,134	565,553
總資產		696,949	653,839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與儲備			
普通股	13	8,737	8,986
儲備	14		
— 擬派特別股息	23	249,402	—
— 其他		358,580	634,500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15		
— 擬派末期股息	23	64,660	70,965
— 其他		6,657	(76,370)
總權益		688,036	638,081
流動負債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8,913	15,758
總流動負債		8,913	15,758
總權益與負債		696,949	653,839
淨流動資產		592,221	549,79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88,036	638,081

林懷仁
董事

王大鑫
董事

第43至第85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324,608	236,830
收入成本	18	(88,180)	(66,110)
毛利		236,428	170,720
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	18	(46,983)	(32,256)
行政開支	18	(37,940)	(21,362)
產品開發開支	18	(14,048)	(2,931)
經營利潤		137,457	114,171
融資收入	20	16,885	2,482
融資成本	20	(36,819)	(8,197)
融資成本淨額	20	(19,934)	(5,715)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7,523	108,456
所得稅開支	21	(29,242)	(17,425)
年度利潤		88,281	91,03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8,281	91,03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於年內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	22	9.405分	11.864分
— 攤薄(人民幣)	22	9.403分	11.829分
股息(不包括特別股息)	23	64,660	70,965

第43至第85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14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9	18,535	92,806	111,350
年度利潤		—	—	91,031	91,031
附屬公司派付其當時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23	—	—	(92,400)	(92,400)
出售附屬公司		—	(531)	531	—
僱員購股權福利		—	754	—	754
股份發行		1,797	591,282	—	593,079
股份發行成本		—	(38,633)	—	(38,633)
股份溢價資本化		7,180	(7,180)	—	—
撥作儲備		—	1,000	(1,000)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986	565,227	90,968	665,181
年度利潤		—	—	88,281	88,281
派付股息	23	—	—	(70,965)	(70,965)
僱員購股權福利		—	6,776	—	6,776
本公司購回股份		(249)	(33,294)	(249)	(33,792)
撥作儲備		—	11,963	(11,963)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737	550,672	96,072	655,481

第43至第85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24	117,600	93,419
已付所得稅		(17,740)	(16,740)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99,860	76,67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獲淨現金		—	(599)
購買物業、廠房與設備		(6,107)	(3,546)
購買無形資產		(433)	(1,265)
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增加		(22,761)	(10,500)
已收利息		13,807	2,482
出售附屬公司		—	(1,663)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15,494)	(15,09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	582,913
股份發行成本		—	(38,633)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		—	544,280
本公司購回股份		(33,792)	—
已付股息		(70,965)	(92,4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104,757)	451,8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20,391)	513,46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621,057	113,4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滙兌虧損		(17,812)	(5,84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582,854	621,057

第43至第85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 一般資料

(a) 一般資料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互聯網廣告服務。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透過一項換股安排(「重組」)，從裕向實業有限公司(「裕向」)當時全部股權持有人收購裕向全部股權，繼而成為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乃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所述的合併會計法原則入賬，故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提呈本集團的業績，乃猶如重組後的集團架構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進行首次公開售股(「首次公開售股」)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刊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 一般資料(續)

(b) 本集團網上廣告業務的營運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對提供電信增值服務供應商(包括互聯網網上廣告)公司的外資擁有權實施限制，因此作出下列安排：

— 成立廣州英鑫計算機科技交流有限公司(「廣州英鑫」)

廣州英鑫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由裕向及其附屬公司(合共為「裕向集團」)的中國公民僱員張聰敏女士、范增春女士及陸悟卿女士成立，並為該公司的合法擁有人(「三位註冊擁有人」)。廣州英鑫成立時，裕向向三位註冊擁有人提供貸款，作為初步營運資金。藉裕向集團、廣州英鑫與三位註冊擁有人間所訂立的多份合約與協議(合稱「架構合約」)，詳見下文)，裕向集團控制廣州英鑫。廣州英鑫在賬目中列為裕向集團附屬公司。

— 若干中國營運公司股權轉讓予廣州英鑫／由廣州英鑫收購

通過廣州英鑫成立後開展的多項股權轉讓安排，兩家中國營運公司廣州市太平洋廣告有限公司(「廣州太平洋廣告」)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信息服務有限公司(「廣東太平洋互聯網」)的所有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或之前轉讓予廣州英鑫。

此後，廣州英鑫成為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廣州太平洋廣告的控股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 一般資料(續)

(b) 本集團網上廣告業務的營運(續)

— 架構合約安排

除廣州英鑫外，裕向集團的附屬公司廣州太平洋電腦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廣州太平洋電腦」)、廣州英鑫的附屬公司與三位註冊擁有人亦有訂立架構合約。通過合約安排，廣州英鑫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廣州英鑫集團」)的決策權及營運與融資活動，均由裕向最終控制。根據該等安排，廣州英鑫集團差不多全部經營利潤及剩餘利益，均歸裕向及廣州太平洋電腦所有。其中，三位註冊擁有人與裕向集團的合約安排規定，將來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時候，若裕向集團提出要求，三位註冊擁有人必須按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代價，將他們持有的廣州英鑫權益，轉讓予裕向集團或裕向集團指定的人士。

此外，裕向集團擁有廣東太平洋互聯網開發的知識財產，又通過徵收服務費與諮詢費，收取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得現金。三位註冊擁有人也已將廣州英鑫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的擁有權益，質押予裕向集團。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根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的衍生金融工具所修訂後的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圍，在附註4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以下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其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 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相互關係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採納以上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且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造成任何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以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詮釋及修訂已頒佈，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

		於以下日期或 其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款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可沽出之金融工具及 於清盤時所產生之責任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 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 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歸屬條件及 註銷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以上任何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詮釋及修訂。管理層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詮釋及修訂的影響，但尚未適合陳述該等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詮釋及修訂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何等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賬目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的所有實體(包括為特殊目的而設立的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除附註1(a)所載的重組外，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採用收購法作為入賬方法。收購的成本根據於交易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發行的權益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計算，另加該收購直接應佔的成本。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而不論任何少數股東權益的數額。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若收購成本低於所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該差額直接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據本公司董事作出的定論，由於上文附註1(b)所述合約安排，使裕向通過控制廣州英鑫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決策，實際上對廣州英鑫集團實施控制權，因此即使並無股份擁有權，將廣州英鑫集團列入綜合財務報表，仍屬恰當的做法。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未實現收益予以對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綜合財務報表對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註2.7)。本公司向若干服務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授出的購股權相關的開支乃確認為視同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附屬公司的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的基準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為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之一組資產及經營，而其所承受的風險及獲得的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部有所不同。地域分部指於某一特定經濟環境中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之分部，而其所承受之風險及獲得的回報與其他經濟環境中經營之分部有所不同。

2.4 外幣兌換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公司的賬目所列項目均以該公司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本集團呈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或估值(倘有關項目被重估)當日通行的滙率換算為功能幣值入賬。因繳付該等交易及按結算日滙率換算以外幣結算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所產生的外滙收益及虧損，均在綜合收益表「融資收入或成本」內確認，惟於權益遞延作為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或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兌換(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報貨幣不一致的集團公司(其中並無任何公司使用通脹嚴重的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兌換為呈報貨幣列賬：

- 每份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的收入和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折算為呈報貨幣呈報，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反映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入賬所帶來的累計影響，則按照交易日的匯率折算此等收入和支出；及
- 所有滙兌差異均於權益賬內獨立確認。

在綜合賬目時，折算海外公司投資淨額而產生的滙兌差異，均列入股東權益賬內。當清理或出售部分海外業務時，權益賬內記錄的滙兌差異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2.5 物業、廠房與設備

物業、廠房與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來自收購項目之開支。

其後成本僅於與該項目相關之日後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算時，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情況)。重置部分的賬面值予以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均於產生之財政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物業、廠房與設備以直線法計算折舊，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分配予剩餘價值：

電腦與服務器	3-5年
汽車	5年
傢俱、裝置與設備	5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廠房與設備(續)

資產之剩餘價值和可使用年期於每年結算日檢討，並作適當調整。

若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價值(附註2.7)。

出售之損益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比較釐定，並在綜合收益表中列為行政開支。

2.6 無形資產

與開發及維護電腦軟件程式有關的成本乃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已購買的電腦軟件特許撥作資本，按購買及使特定軟件投入使用所需成本計算。上述成本在估計可使用年期2至5年內攤銷。

2.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特定使用期限的資產毋須作攤銷處理，但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如事態或環境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該資產將進行減值覆檢。減值虧損以資產賬面值超越其可收回價值的數額予以確認。可收回價值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後的價值，與其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為評估資產減值，資產按可獨立地確認其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單位劃分。倘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則會於各結算日檢討是否有減值可予撥回。

2.8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最初按訂立衍生合約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本集團的衍生工具不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處理，而是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此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隨即在綜合收益表內「融資收入及成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平值(一般等於原發票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計入攤銷成本後列賬，並須扣除減值撥備。如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無法按照應收款項的原來條款收取所有欠款，則須為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欠款人重大財務困難、欠款人可能宣佈破產或財務重組、以及違約或拖欠付款等，均可視為應收貿易賬款減值的跡象。撥備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原實際利率折算之現值兩者的差額。資產賬面值通過備抵賬削減，虧損金額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行政開支」。無法收回的應收貿易賬款，在應收貿易賬款備抵賬中撇銷。已撇銷賬款其後若能收回，則用於抵銷綜合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

2.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度流動性投資。

2.1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的成本增長，在權益賬內列為所得款項扣減(已除稅)。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集團的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的成本增長(已扣除所得稅))乃從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註銷或重新發行股份為止。倘該等股份其後重新發行，任何已收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增長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乃計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內。

2.12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但若貼現影響不算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3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在綜合收益表確認，惟倘與直接在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同時在權益確認。

即期所得稅開支乃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地方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項法規詮釋所規限的情況下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在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賬面值間之暫時差額予以確認。然而，如遞延所得稅乃源自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則不會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以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之稅率(及法律)釐定。

倘日後應課稅利潤可能抵銷暫時差額，則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差額作撥備，惟若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由本集團控制，而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暫時差額則除外。

2.14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參加中國有關政府部門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按僱員薪金某百分比，按月向計劃供款。該等政府部門承諾向現有及日後所有退休僱員，支付根據該等計劃應支付的退休福利。除已作出的供款外，本集團對退休後福利再無其他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4 僱員福利 (續)

(a) 退休金責任 (續)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設有定額供款計劃，計劃資產一般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基金持有。這些集團公司向定額供款計劃支付定額供款，若基金沒有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現有及以前期間僱員服務所涉福利，上述集團公司也沒有作出額外供款的法律或推定責任。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於發生時列為開支。

(b) 住房福利

凡本集團全職中國僱員皆有權參加政府資助的住房基金。本集團按僱員薪金某百分比，按月向基金供款。本集團對基金的責任，以每期間的應付供款為限。住房基金供款於發生時列為開支。

(c)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本集團推行一項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薪酬的計劃。為換取權益工具(購股權)的授出而獲得的僱員服務，所收取的僱員服務的公平值乃確認為開支。列作開支的總金額，乃參照已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服務及表現歸屬條件(例如在特定期間留用公司僱員)的影響。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歸屬購股權數目的假設內。列作開支的總金額乃在歸屬期確認，歸屬期即符合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的期間。於各結算日，各公司均會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改其估計預期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的數目。修改原來估計數字如有影響，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並對權益作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均列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5 收入確認

收入指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所收取或應收取代價的公平值。收入經對銷本集團內銷售後列賬。

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下文所述之指定條件時，本集團便確認該等收入。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金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a) 網上廣告收入

本集團的網上廣告服務收入源於為客戶在本集團中國網站內登載網上廣告，例如橫幅、鏈接和商標等。

網上廣告的收入乃衍生於與客戶訂立的書面合約，當中包括相關費用及付款條款，以及為安排提供有說服力的證據。大部分的網上廣告合約是在一固定期間內提供網上廣告，但概不保證最低吸引程度。由該等合約衍生的收入按廣告的登載時期的基準確認。所有合約訂明於合約到期後概無日後責任，且無就吸引程度相關事宜的退款權利。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確認。倘應收款項減值，本集團將賬面值減記至其可收回價值，即按工具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折現金額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按原實際利率確認。

2.16 經營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均列作經營租約。根據經營租約（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作出之付款，按租期以直線法於收益表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7 股息分派

給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分派，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批准的期間，確認為本集團財務報表所列的一項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政策集中關注難以預測之金融市場，並致力於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人民幣資產主要為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現金所得款項。

本公司董事已使用遠期外匯合約控制有關風險。於二零零八年內，本公司訂立若干外匯遠期合約，透過在一年內出售美元以購買人民幣140,860,000元，以控制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外匯波動（與一項20,000,000美元結算貨幣金額相關）。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美元之匯率升值0.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稅後利潤將減少人民幣3,12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878,000元），此乃主要由於以港元／美元計值的銀行現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遠期外匯合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現外匯虧損淨額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與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包括受限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相關。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存款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高信用風險。為管理此風險，存款主要是存於中國的國有金融機構，以及國外信用質量較高的國際性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有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有期存款的拖欠記錄。

就應收賬款而言，誠如附註2.15(a)所述，網上廣告服務收入的一大部分是來自廣告商。倘彼等出現財政困難，難以向我們付款，本集團的網上廣告服務可能在收回應收款項方面受不利影響。

然而，根據本集團過往與廣告商合作的歷程和應收廣告商的應收款項的收回記錄良好，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尚未收回的應收賬款結餘本身並無重大信用風險。

本集團過往收回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經驗屬已記錄備抵範圍之內。

(iii)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擬以內部資金與盈利提供業務營運所需資金，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承諾／動用借貸或信貸融通。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沒有重大的流動資金風險。於各結算日，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的合約結算到期日全部均在一年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宗旨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以求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各方提供益處，並維持最優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歸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c) 公平值估計

在活躍市場進行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值乃按結算日的市場報價為基準。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是現行買入價。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認可金融機構銀行存款及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金融負債(包括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均與公平值相若，原因是年期較短。任何年期在一年內的金融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減任何估計信貸調整，均假設與公平值相若。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持續對所採納的估計與判斷作出評估，而該等估計與判斷均以以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礎，包括在現況下相信屬於合理的對未來事項的預期。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與假設，所產生的會計估計，顧名思義甚少與實際結果相同。於下一財政年度有重大風險造成資產與負債賬面值重大調整的估計與假設，於下文闡述。

(a) 估計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根據對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程度之評估，將應收款項減值列賬。一旦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餘額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撥備。減值評估有賴於判斷與估計。

當預期之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異將會影響估計改變的期間內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及減值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暫時差額、未變現集團內公司間軟件銷售利潤、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惟以應課稅利潤有可能用在日後抵扣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為限。遞延所得稅以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之稅率及法律(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釐定。董事認為，未來將會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可動用該等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一類業務，即提供不同商品的互聯網廣告服務。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中國境內客戶。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部或地理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6. 物業、廠房與設備 — 本集團

	電腦與 服務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與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15,949	425	3,253	19,627
累計折舊	(6,933)	(197)	(1,515)	(8,645)
賬面淨額	9,016	228	1,738	10,982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9,016	228	1,738	10,982
添置	2,594	—	952	3,546
出售	(19)	—	(132)	(151)
折舊(附註18)	(2,483)	(69)	(475)	(3,027)
年末賬面淨額	9,108	159	2,083	11,35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352	425	3,678	22,455
累計折舊	(9,244)	(266)	(1,595)	(11,105)
賬面淨額	9,108	159	2,083	11,350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9,108	159	2,083	11,350
添置	5,267	—	840	6,107
出售	(82)	—	(39)	(121)
折舊(附註18)	(3,148)	(48)	(600)	(3,796)
年末賬面淨額	11,145	111	2,284	13,54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044	425	4,214	25,683
累計折舊	(9,899)	(314)	(1,930)	(12,143)
賬面淨額	11,145	111	2,284	13,5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6. 物業、廠房與設備 — 本集團 (續)

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的折舊開支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3,590	2,515
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	89	111
行政開支	117	401
	3,796	3,027

7. 無形資產 — 本集團

無形資產指向外購買的電腦軟件。無形資產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7,360	6,927
累計攤銷	(6,413)	(5,342)
賬面淨額	947	1,585
年初賬面淨額	1,585	1,299
添置	433	1,265
攤銷(附註18)	(1,071)	(979)
年末賬面淨額	947	1,585

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的攤銷開支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671	905
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	97	57
行政開支	303	17
	1,071	9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按成本： 非上市股份(a)	95,815	88,28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與 日期及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與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或 註冊資本的詳情	持有權益
裕向	香港，一九九三年 五月二十七日， 有限公司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1,875港元	*100%
太平洋在線有限公司	香港，二零零三年 十月十日， 有限公司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2港元	*100%
Joylock Limited (「Joylock」) (b)	開曼群島，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八日， 有限公司	尚未正式營運	1美元	*100%
廣州太平洋電腦	中國，一九九七年 十一月七日， 外資企業	在中國從事信息科技與 軟件開發、提供電腦 信息諮詢服務	人民幣 80,000,000元	100%
廣州英鑫(c)	中國，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二十五日， 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電腦 科技服務	人民幣 5,700,000元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與日期及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與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或註冊資本的詳情	持有權益
廣東太平洋互聯網(c)	中國，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網上廣告服務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廣州太平洋廣告(c)	中國，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四日，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廣告服務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上海環宇太平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外資企業	尚未正式營運	140,000美元	100%
上海環宇太平洋網絡科技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環宇網絡科技」)(c)	中國，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有限公司	電子商業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的股份。

(a) 二零零八年增加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指本公司向若干服務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授出的購股權相關開支的確認，此乃作為本公司視同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投資。

(b) 收購Joylock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按總代價1美元(相等於人民幣7元)從代理機構Golden China Consultant Limited收購Joylock的100%股權。金額構成Joylock的繳足資本。Joylock乃新註冊成立的公司，故於收購日期概無資產或負債。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公司尚未正式營運。

(c) 誠如附註1(b)所述，廣州英鑫、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廣州太平洋廣告及上海環宇網絡科技(廣東太平洋互聯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收購)為非法定擁有的附屬公司，由三名註冊擁有人擁有。本集團通過若干合約安排取得廣州英鑫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的控制權(而該等公司持有廣州太平洋廣告及上海環宇網絡科技的100%權益)，有權獲得廣州英鑫集團的絕大部分經營利潤和剩餘利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9.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本集團

遞延所得稅乃按照負債法使用15%或25%(二零零七年：25%)稅率(預期在變現資產期間適用)就暫時差額全數計算。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2,118	548
— 在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667	2,120
	2,785	2,668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集團內 軟件銷售(a)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 賬款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129	594	—	2,723
在收益表(扣除)/計入	(227)	(75)	247	(5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2	519	247	2,668
在收益表(扣除)/計入	(1,042)	1,074	85	11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0	1,593	332	2,785

- (a)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關於若干集團內軟件銷售交易所產生的暫時差額。計入綜合收益表金額代表軟件銷售原有暫時差額，而在綜合收益表扣除的金額代表因相關軟件成本攤銷而撥回的暫時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0. 衍生金融工具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遠期外匯合約	1,640	—	1,640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的名義本金額為人民幣140,860,000元（二零零七年：無）。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a)	96,267	49,662	—	—
法國巴黎融資(亞太)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融資」)欠款(b)	—	25,166	—	25,166
關連方欠款(附註26(d))	423	242	—	—
其他應收款項(c)	3,036	2,631	112,845	633
	99,726	77,701	112,845	25,799
以下列貨幣列值				
— 人民幣	98,137	52,535	102,000	633
— 美元	1,325	—	1,325	—
— 港元	264	25,166	9,520	25,166
	99,726	77,701	112,845	25,7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應收貿易賬款 — 本集團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用期一般不超過六個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約人民幣6,070,000元減值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6個月	82,191	44,120
6個月至1年	12,197	3,542
1至2年	1,879	1,894
2年以上	—	106
	96,267	49,66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為人民幣11,996,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5,535,000元)，涉及多位並無拖欠信用付款記錄而且仍繼續與本集團進行業務的獨立客戶。該等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6個月	6,054	2,495
6個月至1年	4,063	1,040
1至2年	1,879	1,894
2年以上	—	106
	11,996	5,535

(b) 法國巴黎融資欠款 — 本集團及本公司

該等款項指應收法國巴黎融資(為首次公開售股的保薦人)的部分上市所得款項。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本集團已悉數收回上述款項。

(c) 其他應收款項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預付僱員週轉金、預付營運租金以及通訊費用及來自銀行存款的應收利息。

本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來自一家附屬公司的擬派股息人民幣102,00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庫存現金	71,976	53,103	13,065	539,754
短期銀行存款	541,387	585,954	463,332	—
受限制現金(a)	10,252	—	10,252	—
	623,615	639,057	486,649	539,754
減：				
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30,509)	(18,000)	—	—
受限制現金	(10,252)	—	(10,252)	—
	(40,761)	(18,000)	(10,25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2,854	621,057	476,397	539,754

(a) 受限制現金乃於銀行賬戶持有作為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保證金。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不同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115,844	88,350	—	—
— 港元	75,408	550,707	74,790	539,754
— 美元	432,363	—	411,859	—
	623,615	639,057	486,649	539,754

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貨幣，從中國匯出資金須遵守中國政府施加的外匯管制。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的最大信用風險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23,615,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639,057,000元）及人民幣486,649,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539,75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 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原有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3.90%(二零零七年：3.54%)。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餘短期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3.16%(二零零七年：3.35%)。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主要往來銀行的銀行存款結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往來銀行		
上市銀行		
— 法國巴黎銀行	416,588	539,754
— 永亨銀行	70,677	10,953
— 中國建設銀行	60,284	1,587
— 中國銀行	36,939	33,195
— 東亞銀行	20,267	—
— 中國招商銀行	17,267	20,536
— 中國工商銀行	38	142
上市銀行合計	622,060	606,167
非上市銀行		
— 上海銀行	1,411	1,437
— 廣州市商業銀行	—	31,230
非上市銀行合計	1,411	32,667
	623,471	638,83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算餘款為庫存現金(二零零七年：相同)。

管理層預期，不會有因該等往來銀行不履約而引致任何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3. 普通股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法定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	100,000,000	1,000,000	969,200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0,000	9,500	8,986
本公司購回股份(b)	(26,290)	(263)	(24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3,710	9,237	8,737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法定總額為100,0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二零零七年：每股0.01港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為繳足。
- (b) 在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回其本身的26,290,000股普通股。總購買代價約38,62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3,792,000元)。該等股份的面值263,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49,000元)已計入資本贖回儲備。該等股份的面值人民幣249,000元及就該等購回支付的溢價約人民幣33,543,000元已分別從本公司的保留盈利及股份溢價支付。該等股份已於購回後隨即註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4. 儲備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5,000	4	—	—	3,531	18,535
出售附屬公司	—	—	—	—	(531)	(531)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754	—	754
根據首次公開售股發行股份	591,282	—	—	—	—	591,282
股份發行成本	(38,633)	—	—	—	—	(38,633)
股份溢價資本化	(7,180)	—	—	—	—	(7,180)
分配	—	—	—	—	1,000	1,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0,469	4	—	754	4,000	565,227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6,776	—	6,776
本公司購回股份(附註13(b))	(33,543)	—	249	—	—	(33,294)
分配	—	—	—	—	11,963	11,96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6,926	4	249	7,530	15,963	550,672
分別為：						
擬派特別股息(附註23)	249,402	—	—	—	—	249,402
其他	277,524	4	249	7,530	15,963	301,27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6,926	4	249	7,530	15,963	550,6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4. 儲備 — 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	—	—	—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754	—	754
根據首次公開售股發行股份	591,282	—	—	—	591,282
股份發行成本	(38,633)	—	—	—	(38,633)
股份溢價資本化	(7,180)	—	—	—	(7,180)
重組的影響	—	—	—	88,277	88,27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5,469	—	754	88,277	634,500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6,776	—	6,776
本公司購回股份 (附註13(b))	(33,543)	249	—	—	(33,29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1,926	249	7,530	88,277	607,982
分別為：					
擬派特別股息 (附註23)	249,402	—	—	—	249,402
其他	262,524	249	7,530	88,277	358,58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1,926	249	7,530	88,277	607,9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4. 儲備 — 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a) 購股權儲備

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向經甄選的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據此，購股權持有人有權收購本公司合共49,929,000股股份。所有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不可於授出日期後首24個月內行使。購股權乃按董事及經甄選的僱員於本集團的貢獻而向彼等授出。

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

	行使期	認購價 港元
首階段購股權	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1.52
第二階段購股權	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1.97
第三階段購股權	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2.27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購股權 (千份)	二零零七年 購股權 (千份)
於一月一日	49,929	—
授出	—	49,929
沒收	(3,72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6,206	49,9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4. 儲備 — 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a) 購股權儲備 (續)

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 (續)

二零零七年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釐定，約為人民幣20,000,000元(每份購股權人民幣0.40元)。此模式的主要參數為授出日期的預期市盈率20倍、上述的行使價、波幅43.01%、股息率2.5%及年度無風險利率4.489%。以持續複合股份收益標準計算的波幅乃基於過去三年的每日股價統計分析。就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而確認於綜合收益表內的總開支，見附註19。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530,000元已計入購股權儲備內(二零零七年：人民幣754,000元)。

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亦採納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後計劃」)，主要目的為向本集團的董事、僱員、諮詢人及顧問(統稱為「合資格人士」)提供鼓勵及／或獎勵。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後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後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95,000,000股股份。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於任何一年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倘授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逾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4. 儲備 — 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a) 購股權儲備 (續)

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 (續)

有關人士毋須就授出購股權支付代價。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限內任何時間行使，惟不應自授出日期起計超過10年。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不會低於下列價格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自首次公開售股後計劃採納以來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b)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在中國的有限責任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該等公司在向擁有人作出分派前，必須對各自的法定盈餘公積金及酌情公積金作出純利分配（在抵銷過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法定盈餘公積金分配百分比為10%。轉撥酌情公積金的金額乃按該等公司的股權持有人會議釐定。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50%，則不需要作出有關轉撥。法定盈餘公積金及酌情公積金可撥充企業資本，惟前提是剩餘法定盈餘公積金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此外，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法及中國外商獨資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該等公司應對各自的公積金作出純利分配（在抵銷過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公積金純利分配百分比不低於純利的10%。當公積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50%，則不需要作出有關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5.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0,968	92,806	(5,405)	—
年度利潤／(虧損)	88,281	91,031	147,936	(5,405)
已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70,965)	—	(70,965)	—
附屬公司已付其當時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	(92,400)	—	—
出售附屬公司	—	531	—	—
本公司購回股份(附註13(b))	(249)	—	(249)	—
撥作儲備(附註14(b))	(11,963)	(1,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6,072	90,968	71,317	(5,40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已在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處理，金額為人民幣147,936,000元(二零零七年：虧損人民幣5,405,000元)。

16.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金	11,555	9,223	30	38
應計開支(a)	20,040	13,740	—	—
其他應付款項(b)	9,253	6,288	881	—
欠附屬公司款項(c)	—	—	8,002	15,720
	40,848	29,251	8,913	15,758

(a) 本集團的應計開支主要指應付廣告代理的應計銷售佣金費用。

(b) 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營業稅及其他應課稅項。

(c) 欠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7. 客戶預付廣告訂購費用 — 本集團

客戶預付廣告訂購費用指客戶訂購網上廣告服務的已付訂購費用，而本集團截至結算日尚未履行有關服務。開始履行服務後，該等結餘按本集團各網上廣告展示的期間轉撥至收入。

18. 開支性質分析

包括在開支內的收入成本、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行政開支及產品開發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9)	79,028	52,036
營業稅	32,126	21,828
銷售佣金	23,119	12,938
租金開支	13,034	10,837
廣告開支	13,562	7,782
折舊與攤銷開支(附註6及7)	4,867	4,006
核數師酬金	3,480	3,050
會議與辦公室開支	3,279	2,660
差旅費	2,899	2,256
專業費用	3,160	967
技術諮詢費(附註26(b)(ii))	—	591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4,362	417
水電能源費用	360	253
其他開支	3,875	3,038
收入成本、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行政開支及產品開發開支合計	187,151	122,659

19.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62,198	44,438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14(a))	6,776	754
社保供款	3,473	2,111
退休金計劃供款(a)	4,293	3,267
住房公積金供款	2,288	1,466
	79,028	52,0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9. 僱員福利開支 (續)

(a) 退休金計劃 —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僱員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參加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參加計劃的每一位僱員自本集團退休後，均有權獲得該等計劃釐定每月退休金。這些退休僱員的退休金付款責任，由中國地方政府部門負責。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每月供款額，介乎僱員底薪12%至22%。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旗下各香港公司(作為僱主)及其僱員每月向計劃供款僱員所賺取收入的5%(按強積金法例所界定)。僱主及僱員各自的供款最多以每月1,000港元為限，超過該金額的供款則屬自願性質。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沒收供款的情況。

除上述款項以外，本集團沒有其他有關退休金與其他僱員或退休人士退休福利的付款責任。

(b)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各董事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列載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其他福利	購股權	退休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與津貼	計劃	計劃供款	
林懷仁先生	—	5	273	—	—	—	278	
叢樹健先生	—	1,041	125	—	442	11	1,619	
王大鑫先生	—	583	400	—	—	11	994	
何錦華先生	—	5	—	—	—	—	5	
張聰敏女士	—	891	150	—	2,328	39	3,408	
徐耀華先生	273	—	—	—	—	—	273	
白泰德先生	273	—	—	—	—	—	273	
雷鳴先生	273	—	—	—	—	—	2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9. 僱員福利開支(續)

(b)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各董事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列載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其他福利 與津貼	購股權 計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林懷仁先生	—	—	—	—	—	—	—
叢樹健先生	—	697	—	—	46	6	749
王大鑫先生	—	14	—	—	—	1	15
何錦華先生	—	—	—	—	—	—	—
張聰敏女士	—	362	—	—	240	14	616
徐耀華先生	12	—	—	—	—	—	12
白泰德先生	12	—	—	—	—	—	12
雷鳴先生	12	—	—	—	—	—	12

(c)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董事(二零零七年：兩位)，他們的酬金載於上文分析。其餘兩位人士(二零零七年：三位)本年度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底薪、房屋津貼、其他津貼與實物利益	2,125	2,079
購股權計劃	405	42
退休金計劃供款	22	17
	2,552	2,1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19. 僱員福利開支(續)

(c) 五位最高薪人士(續)

酬金金額範圍如下：

	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酬金金額範圍(人民幣)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881,900元(相等於1,000,000港元)	—	3
人民幣881,901元至人民幣1,322,850元(相等於1,500,000港元)	2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無(二零零七年：無)免收或同意免收任何酬金而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以招攬他們加入本集團或作為應聘費，或作為離職補償。

20.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 外匯虧損淨額	36,819	8,197
融資收入		
—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5,245)	(2,279)
— 認購所得款項的利息收入	—	(203)
— 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值變動	(1,640)	—
	(16,885)	(2,482)
融資成本淨額	19,934	5,715

21.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9,359	17,370
遞延稅項	(117)	55
	29,242	17,4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1.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來自或源於香港或開曼群島的應課稅收入，因此無須支付香港或開曼群島利得稅(二零零七年：無)。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新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實施(「新企業所得稅法」)。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零七年：33%)，當中計及下文所述相關適用稅務寬減。企業所得稅按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收入(遵照相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徵收。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的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寬減後稅率為15%。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與獲取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有關的實施細則尚未公佈。因此，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確認遞延稅項時，廣州太平洋電腦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就暫時差額採用25%的稅率。廣州太平洋電腦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獲正式確認，兩者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獲正式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廣州太平洋電腦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於二零零八年計算即期及遞延稅項時採用15%的稅率。

對本集團除稅前利潤所徵稅款與按適用於綜合實體利潤的加權平均稅率產生的理論稅款的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17,523	108,456
按25%法定稅率計算的稅率(二零零七年：33%)	29,381	35,790
稅務影響：		
附屬公司所享稅務優惠	(14,746)	(19,879)
重新計量遞延稅項 — 中國稅率變動	219	823
無須課稅收入	(3,561)	(4,219)
不能扣稅的開支	12,555	4,910
已宣佈利潤預扣稅	5,394	—
稅務開支	29,242	17,425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25%(二零零七年：16%)。是次上調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不可扣稅滙兌虧損引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2.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本公司購回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88,281	91,03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38,612	767,288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9.405分	11.864分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在假設所有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已轉換的情況下，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攤薄性潛在普通股：購股權。本公司會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幣值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年平均市價而定）購入的股份數目。以上計算所得的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將會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88,281	91,03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38,612	767,288
經調整 — 購股權（千股）	236	2,268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38,848	769,556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	9.403分	11.829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3. 股息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新註冊成立。二零零七年本公司並無支付股息。裕向於二零零七年已支付予其當時股權持有人的股息為人民幣92,400,000元。二零零八年內就二零零七年派付的股息為人民幣70,965,000元（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47分）。

董事已建議從保留盈利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00分，合共人民幣64,660,000元，以及從股份溢價賬派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7.00分，合共人民幣249,402,000元。

上述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由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此等財務報表並未反映此應付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00分（二零零七年：人民幣7.47分）	64,660	70,965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7.00分（二零零七年：無）	249,402	—

2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7,523	108,456
已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融資成本淨額	2,365	5,715
— 折舊（附註6）	3,796	3,027
— 出售物業、廠房與設備虧損	121	151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7）	1,071	979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776	754
	131,652	119,082
營運資金變動：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2,025)	(29,361)
—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11,597	5,532
— 客戶預付廣告訂購費用	(3,624)	(1,83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117,600	93,4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5. 承諾

(a)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諾。

(b) 營運租賃承諾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大樓	3,288	4,343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約的未來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283	2,398
1年後及5年內	5	1,945
	3,288	4,343

26. 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指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對財務與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一方。在共同控制下的各方，也會被視為其他方的關連方。

(a) 姓名／名稱、與關連方的關係

姓名／名稱	關係
王克楨先生	主要股東
廣東太平洋電子科技廣場有限公司 (「廣東太平洋電子科技廣場」)	王克楨先生控制
上海環宇太平洋數碼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環宇太平洋數碼諮詢」)	王克楨先生控制
北京北大太平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北大太平洋電子科技」)	王克楨先生控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6. 關連方交易 (續)

(a) 姓名／名稱、與關連方的關係 (續)

姓名／名稱	關係
企新有限公司 (「企新」)	王克楨先生控制
上海環宇太平洋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環宇太平洋數碼科技」)	王克楨先生控制
上海太平洋電子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太平洋電子諮詢」)	王克楨先生控制
Tristar Partners Limited (「Tristar Partners」)	執行董事叢樹健先生控制

(b)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以下關連方交易：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		
(i) 已付／應付辦公室及廣告板租金開支：		
廣東太平洋電子科技廣場	3,960	2,506
上海環宇太平洋數碼諮詢	770	1,005
北京北大太平洋電子科技	227	227
企新	212	73
上海環宇太平洋數碼科技	72	293
上海太平洋電子諮詢	—	113
	5,241	4,217
已終止：		
(ii) 技術諮詢費：		
Tristar Partners	—	591

上述交易乃根據本集團與各關連方訂立的協議條款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值)

26. 關連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層酬金

同時兼任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董事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載於附註19。

(d) 與關連方的結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包括在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內： 廣東太平洋電子科技廣場	423	242

與關連方的結餘並無抵押，不計利息，亦無固定還款期。

27. 結算日後事項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止，概無其他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財務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摘要，有關資料乃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作出適當的重列／重新分類／重新呈報。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營業額	324,608	236,830	170,973	114,341	81,332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7,523	108,456	82,035	52,277	36,323
所得稅	(29,242)	(17,425)	(14,836)	(6,285)	(4,069)
年度利潤	88,281	91,031	67,199	45,992	32,25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8,281	91,031	67,199	45,992	32,254
股息（不包括特別股息）	64,660	70,965	92,400	56,530	20,323
資產、負債及資產減負債					
總資產	742,253	732,361	174,096	101,499	61,658
總負債	86,772	67,180	62,746	40,074	21,969
總資產減負債	655,481	665,181	111,350	61,425	39,689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過往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公司的招股章程。